|  |  |
| --- | --- |
| 重庆市财政局 | 文件 |
| 重庆市扶贫开发办公室 |
| 重庆市供销合作总社 |

渝财采购〔2020〕8号

|  |
| --- |
| 重庆市财政局 |
| 重庆市扶贫开发办公室 |
| 重庆市供销合作总社 |

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贫困地区

农副产品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财政局、扶贫办、供销合作社，市级各预算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政府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会议精神和消费扶贫工作部署，扎实做好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工作，助推重庆市消费扶贫月活动顺利进行，现就进一步加快政府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工作进度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各级各部门要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与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的决策部署，切实增强工作紧迫感，加快推进本地区、本部门贫困地区农副产品采购工作进度。

二、做好交易账号开通工作。尚未开通政府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网址：www.fupin832.com，以下简称扶贫832平台）交易账号的预算单位，要在9月30日前完成开通工作。一个预算单位至少开通一个可供使用的交易账号。未按时完成交易账号开通工作的预算单位，将予以通报。

三、加快推进预留份额采购进度。各预算单位要在10月底前达到预留份额90%采购进度，11月底前全面完成全年采购任务。鼓励各预算单位在完成预留份额基础上，继续加大力度采购贫困区县农副产品。

四、做好线下购买统计工作。为全面客观真实反映各预算单位购买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情况，近期，市财政局将通过政府采购内外网，对各预算单位以各种方式（线下和其他平台）在“扶贫832平台”以外购买的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情况进行统计。各预算单位要保留好原始凭证，做好登记，按照市财政局具体要求，做好线下及其他平台购买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统计工作。

五、做好及时支付货款工作。各级预算单位要加强贫困地区农副产品采购工作，按照预留比例和时间进度，积极在“扶贫832平台”上开展采购活动，及时支付货款，不得无故拖欠。

六、做好购买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督导工作。各级财政部门要督促指导各预算单位及时开展采购活动，鼓励各预算单位优先采购重庆市贫困区县农副产品，同时扩大采购范围，支持各级预算单位食堂、工会组织通过“扶贫832平台”进行采购，采购金额计入本单位扶贫统计范围。

七、做好货源组织工作。扶贫部门要抓紧贫困区县货源组织，加快扶贫产品认定审核流程，对供应商申报的扶贫产品认证，进行适时、滚动审核审批，指导完善供应商和建档立卡贫困户之间的利益联结机制。

八、做好供应商上线销售工作。各级供销社要会同农业农村部门、商务部门，积极组织系统内外减贫带贫能力强、产品质量好的农民合作社、基层供销社和农产品生产、加工、流通龙头企业上线销售。要对接联系平台，加强对上线供应商的服务和管理，推进扶贫832平台规范、高效、安全运行。要发挥好基层供销社、综合服务社和农产品集配中心的功能，联合社会物流企业，积极开展对上线供应商的物流服务，不断降低物流成本。

九、做好信息通报工作。各区县（自治县）财政、扶贫、供销社，要适时掌握本地区预算单位购买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情况，总结存在的问题和经验，及时通报，加快推进采购执行进度。市级有关部门亦适时对各地及市级预算单位执行进展情况进行通报。



重庆市财政局 重庆市扶贫开发办公室 重庆市供销合作总社

2020年9月9日

（此件不公开）

重庆市财政局办公室caif 2020年9月10日印发